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155号 - - 关于批准对昌平苹果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16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8\\_B4\\_A8\\_E9\\_c80\\_31649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6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16495.htm)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（2006年第155号）关于批准对昌平苹果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昌平苹果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昌平苹果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一、保护范围 昌平苹果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政府《关于申请界定昌平苹果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地域范围的函》（昌政函[2006]57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北京市昌平区南邵镇、崔村镇、流村镇、兴寿镇、南口镇、马池口镇、阳坊镇、百善镇、长陵镇、十三陵镇、沙河镇、城南镇等12个镇、街道现辖行政区域。

二、质量技术要求（一）品种。富士优系、王林、桑沙。（二）立地条件。保护范围内海拔40至100m的山前暖带，土壤为壤土或沙壤土，土层厚度100cm，pH值6.5至7.8，有机质含量1.2%。（三）栽培管理。

1. 苗木培育：采用八棱海棠作砧木或以八棱海棠作基础，SH系为中间砧，从优良母株上采取健壮枝条作接穗，通过嫁接方法繁殖苗木。
2. 果园建立：3月下旬栽植，乔砧栽植密度666株/公顷，矮化中间砧栽植密度1250株/公顷，授粉品种所占比例20%。
3. 土壤管理：采用人工生草和有机物覆盖等方法改良土壤；基肥以生物有机肥和腐熟的农家肥为主，每公顷施用量30t。
4. 整形修剪：树体结构采用自由纺锤形和延迟开心形，幼树冬季与夏季修剪相结合，培养树体

结构；成年树因树修剪，调节枝类组成，确保树体通风透光，总枝量 90万条/公顷。 5. 人工辅助授粉：在花期中心花开放50%左右时，进行人工辅助授粉。 6. 花果管理：（1）疏花疏果：花期疏除四朵花以下的花序，花后选留中心果，疏除边花果、小果和病虫果。（2）定果套袋：盛花后两周定果，选留果形端正的大果，疏除偏斜形果和病虫果；留果量：富士系和王林品种 180000果/公顷，产量 45t/公顷；桑沙品种 195000果/公顷，产量 39t/公顷；盛花后45天开始套袋，3周内完成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